

我省司法拍卖推行“四个统一”确保透明公正

经过50多轮竞价
底价50.9万房产拍出298万

让人担心的是,全省200多家拍卖机构,半数以上只有1个拍卖师

“一起房产拍卖案件经过50多轮电子竞价,最终以298万元超过起拍价50.9万元近6倍的价款拍卖成交,实现了标的价值的最大化”,这样的“最佳拍卖结果”让各方当事人都非常满意。

昨天,省高院在巩义法院召开全省司法拍卖改革现场会,接下来将在全省推行这一做法,即“四个统一”:266家拍卖机构统一纳入名册,统一由中级法院对外委托,统一司法拍卖公告范围,统一进入政府所属的产权交易机构。

为了保证公平、公正,每一宗拍卖案件都要全程录音录像,而且采用以电子竞价和传统竞价相结合的竞拍方式,提高拍卖成交率。记者 鲁燕

喜 “四个统一”让法院拍卖更公开透明

2月8日,全国法院深化司法拍卖改革工作会议在重庆召开,会议要求积极改革创新,构建更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的司法拍卖机制。

其实,我省法院自2010年10月1日后,出台了《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拍卖工作的意见》、《河南省法院委托拍卖实施细则(试行)》,确立了司法拍卖改革的“四个统一”。

自2010年10月1日至2011年11月30日,全省50万元以上的司法拍卖在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进行108宗,其中成交45宗,

拍卖成交率达41.67%,成交金额达4.7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拍卖成交率提高了近20%。包括房地产、土地、股权拍卖、苗木拍卖等。其中,在河南省产权交易中心,焦作中院委托的一宗起拍价为50.9万元的房产拍卖案,经过50多轮电子竞价,最终以298万元成交,实现了标的物价值的最大化。

还有,省法院技术处用在省产权交易中心挂牌的方式将三次流拍的孙口黄河大桥变卖成交,这是拍卖改革后的第一例变卖案件,双方当事人都很满意。省高院院长张立勇事后批示:“很好。”

忧 200多家拍卖机构,半数以上只有1个拍卖师

省高院副院长孙振民说,虽然全省法院都积极探索开展对外委托工作的新方法、新模式,譬如南阳的桐柏县法院今年的司法技术案件调撤率达到10%以上,效果很好;巩义法院司法拍卖“小标的额搭车拍卖”模式,都是很好的尝试。

但是目前全省各级法院还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解决。

首先是评估价50万元以上的司法拍卖进省产权交易中心,各地市普遍反映50万这个基数太低。主要是成本费用太高,拍卖机构和当事人反映标的小往返花费多,程序麻烦,浪费时间精力。

其次,对拍卖机构的管理需要完善。目前,我省实行凡是在省商务厅登记注册的拍卖机构全部纳入法院司法拍卖名册,与全国其他省市操作不同。如重庆在全市98家拍卖机构中选择30家,山东省高院是在全省300多家中选择12家等。

按照去年统计,我省200多家拍卖机构中只有一个拍卖师的机构有131家,占到51%。这样的拍卖机构多数是一个人即是老总又是拍卖师又是工作人员,有的甚至没有固定的办公场所。遇到这样的拍卖机构当事人不满意、不信任,法院也无法进行有效的管理。

核心问题4大疑问

1问:拍卖机构咋选择?

审判、执行机构不再参与选定评估、拍卖机构。由司法技术管理部门采取摇号等随机方式确定司法评估、拍卖机构。

摇号确定拍卖机构前,要提前通知双方当事人及监察部门人员到场,摇号结束后由双方当事人及在场工作人员对结果当场进行签字确认,在摇号时要进行拍照或录像,形成影像资料存档。

2问:拍卖消息咋发布?

明确引入第三方交易平台。河南在对外发布司法拍卖信息公告时,应当按照最高法院要求在全国统一的司法拍卖网络交易平台上的“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公布拍卖信息。发布的信息应尽可能详尽,不仅要有完整的拍卖公告,而且要尽可能有拍卖标的明确的地理位置标志以及关于拍卖标的的详细文字介绍。

3问:拍卖过程咋监控?

对司法拍卖实行全程监控。全省各级法院要对申请参与司法拍卖的机构资质等级、执业信誉、经营业绩等按照划定的范围和要求进行严格审查,择优选取,建立全省法院委托司法拍卖机构名册,并通过“河南人民法院网”等媒体统一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4问:暗箱操作咋处罚?

省高院常务副院长田立文介绍,对入选机构要采取动态管理,实行末位淘汰和择优增补。拍卖机构若发生以不正当手段取得拍卖业务、操纵竞价或恶意串通、泄露竞买人信息等情形,取消其参与司法拍卖的资格。造成严重后果的,还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田立文表示,要建立重大疑难案件集体研究、讨论制度,打破承办人员一人决定的弊病。重大、疑难案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评估、拍卖全过程进行监督。

线索提供 志平 韶峰 庆远

今后要办会展
先得备个案

□记者 孙娟

本报讯 昨日,市政府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会展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今后我市所有会展活动都要建立备案制度,加强项目审查。

通知指出,今后,凡在郑州国际会展中心和中原国际博览中心等专业场馆举办的会展活动,展馆与会展举办方在签订场地使用合同前,要到市会展办备案登记。在专业展馆以外举办的会展活动,会展场馆在签订展(馆)租赁合同前,要到辖区商务行政管理部门备案登记。

我省清查中职学校
违规套取国家助学金

情节严重的停止招生、吊销办学许可证

□记者 张亮映

本报讯 记者昨日从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获悉,从今天开始,我省将对中等职业学校受助大龄学生信息进行全面核查,防止学校违规套取国家助学金。

近期,教育部门通过对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信息统计数据和抽查,发现部分地方受助大龄学生存在资助信息不实,有套取国家助学金嫌疑。为防止套取国家助学金现象的发生,按照教育部统一部署,我省将对大龄学生所占比例较高的地方和学校进行全面清查,重点清查中等职业学校一年级19周岁以上以及二年级20周岁以上受助学生信息以及大龄受助学生所占比例超过20%的市、县和学校。

对存在套取国家助学金、免学费补助资金行为的民办学校,情节严重的要按规定停止招生、吊销办学许可证。

迎接5月下旬全国一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达标评估

公务员本月
有个普通话水平测试

□记者 张勤 实习生 马晓平

本报讯 党政机关公务员、媒体播音员、教职工和公共服务窗口行业的工作人员,本月都要参加普通话测试。这是为了迎接今年5月下旬的全国一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达标评估工作。

昨日,市政府召开郑州市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会议。按照全国一类城市语言文字工作达标评估总体安排,教育部、国家语委、省教育厅、省语委将于今年5月下旬对我市进行评估验收。

其中,公务员、教师、播音员(主持人)和公共服务行业从业人员的普通话水平测试是迎检工作的重要任务,据目前统计,仅市级公务员需要参加测试的人数就达12000人。

我市选出
29名突出贡献高技能人才

□郑州晚报 董艳竹 实习生 刘欢

本报讯 有突出贡献的高技能人才以及优秀技师,将享受政府特殊津贴。昨日上午,第二届郑州市突出贡献高技能人才和优秀技师表彰暨技能人才宣传月活动在绿城广场隆重举行。

此次共评选出29名突出贡献高技能人才和100名优秀技师,由市委、市政府进行命名和表彰。其中,被评为郑州市突出贡献高技能人才者每人每月可享受政府津贴300元,每年享受一次免费体检和外出疗养假;被评为郑州市优秀技师者由市委、市政府发放一次性奖励5000元。据了解,我市突出贡献高技能人才评选,每三年评选一次,每次评选30名左右,本届增设的郑州市优秀技师评选,每三年评选一次,每次评选100名。

今年为我市进行技能人才宣传月活动的第4个年头,主题为“全民技能振兴,促进和谐发展”。

□记者 刘涛/文 廖谦/图

为了出行安全

郑州市举行“深化拓展文明交通示范公路创建活动启动仪式”



4月12日上午,郑州市在郑少高速交警大队院内举行“深化拓展文明交通示范公路创建活动启动仪式”,这同时也拉开了全省创建活动的序幕。

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副总队长刘士彪、郑州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支队长窦立勇等领导和交巡警代表、高速公路路政巡查人员等300余人参加了启动仪式。

为深化拓展文明交通示范公路创建活动,公安部定于4月12日为2012年度全国深化拓展文明交通示范公路创建活动启动日,暨创建活动全国第一次集中统一行动日。

今年郑州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将加强勤务部署,组织民警通过区域联动、联勤联动、全线联动,严查“三超一疲劳”、不按规定车道行驶、违法停车、遮挡号牌、无牌无证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形成道路严管态势,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

为了绿色郑州

我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全面启动

□记者 柴琳琳

本报讯 昨日上午,郑州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宣传启动仪式在绿博园举行。此次宣传活动,以“森林城市,绿色郑州”为主题,以宣传造林绿化成就和创建国家森林城

市的重大意义为重点,采取多种形式、多种渠道进行全方位、多视角宣传,倡导生态道路,积极营造人人关心创建的良好氛围。

据了解,3月26日国家林业局正式复函同意我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这标志着我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已纳入全国创建计

划,我市创建工作全面启动。

另外,此次宣传活将会通过举办“两节两会”(森林文化节、湿地文化节和林产品博览会、花木交易会)以及书画摄影展、征文等活动普及森林知识,扩大文化影响,提高市民生态文明意识和责任感。